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管理的部分基金参与了宁波波力勤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勤资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公司股东中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价格为21.23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综合考虑剩余股份及拟申购数量、有效认购倍数、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发行人所处行业、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力勤资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初步获配数量（股）	获配限售数量（股）	获配限售比例（%）	获配金额（元）
中金中证300指数增强策略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380	2,178	5.082	154,328.90
中金中证500指数增强策略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380	2,178	5.082	154,328.90
中金中证500指数增强策略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5,819	1,698	3.532	129,282.27
中金MSCI中国A股国际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4	403	964	28,767.72
中金沪深300指数增强策略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38	488	1,138	34,510.68
中金中证A500指数增强策略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07	682	1,544	48,854.61
中金中证红利指数增强策略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77	364	893	27,110.71
中金新质生产力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7,380	2,178	5.082	154,328.90

注：本次网下发行不向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费等费用。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3日

中金联东科技创新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原始权益人进一步变更净回收资金投向的公告

一、募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中金联东科技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中金联东科技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508003
公募 REITs 上市日期	2024年10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募基金	1. 基金名称：中金联东科技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 基金简称：中金联东科技 REIT 3. 基金代码：508003 4. 基金上市日期：2024年10月17日 5.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基金销售机构：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 基金募集期间：2024年9月24日至2024年10月16日 9. 基金募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100亿元） 10. 基金募集对象：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11. 基金募集方式：公募发行 12. 基金募集渠道：通过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证券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等渠道进行募集 13. 基金募集费用：基金募集费用按照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14. 基金募集公告：基金募集公告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等进行披露 15. 基金募集说明：基金募集说明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等进行披露 16. 基金募集风险：基金募集存在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者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17. 基金募集其他事项：基金募集的其他事项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等进行披露

二、原始权益人承诺净回收资金使用情况及变更原因
中金联东科技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4年10月17日发行，原始权益人为北京联东众信管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东众信”）。本基金于2024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基金首次发行时，根据《中金联东科技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情况，原始权益人承诺将90%（含）以上的募集资金净回收资金用于拟新投资或盘活存量的项目，并出具相关承诺函。根据前次披露，本基金净回收资金中拟用于在建项目、前期工作成熟的新建项目的使用比例变更为85%，约15%的净回收资金用于补

充流动资金等（详见本基金于2026年6月24日发布的《中金联东科技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原始权益人变更回收资金使用比例及投向的公告》）。

联东众信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净回收资金（指扣除用于偿还相关债务、缴纳税费、按规则参与战略配售等的资金后的回收资金）共计人民币64,004.19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净回收资金累计使用金额约为39,202.63万元，尚未使用金额约为24,811.56万元，使用进度约61.55%。

鉴于实际净回收资金较原计划的投资进度及使用节奏有所调整，为满足项目实际资金需求，且为提高回收资金使用效率，经原始权益人决定，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进一步对净回收资金投向进行变更。

三、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使用变更说明
为进一步落实《关于全面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常态化发行的通知》（发改投资〔2024〕1014号）的要求，提升净回收资金使用进度及效果，联东众信已履行内部相关决策审批流程，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监管部门履行了报备程序，说明了进一步变更净回收资金投向的情况，并向本基金管理人进行了报告。根据2026年9月21日原始权益人向本基金管理人出具的回收资金使用项目变更说明材料，具体净回收资金使用方案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净回收资金（万元）	调整后净回收资金（万元）
1	联东众信产业园（一期）	1,484.00	1,484.00
2	联东众信产业园（二期）	4,477.00	4,477.00
3	联东众信产业园（三期）	7,510.00	7,510.00
4	联东众信产业园（四期）	3,142.00	3,142.00
5	联东众信产业园（五期）	3,270.00	3,270.00
6	联东众信产业园（六期）	9,720.00	9,720.00
7	联东众信产业园（七期）	13,020.00	13,020.00
8	联东众信产业园（八期）	4,200.00	3,777.58
9	联东众信产业园（九期）	2,015.00	-
10	联东众信产业园（十期）	3,400.00	3,400.00
11	联东众信产业园（十一期）	1,200.00	1,200.00
12	联东众信产业园（十二期）	1,800.00	-
13	联东众信产业园（十三期）	2,400.00	2,400.00
14	联东众信产业园（十四期）	1,800.00	-
15	联东众信产业园（十五期）	9,100.00	11,186.82
16	联东众信产业园（十六期）	1,900.00	-
17	联东众信产业园（十七期）	-	5,047.81
18	联东众信产业园（十八期）	9,000.00	9,000.00
合计		64,004.19	64,014.31

四、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分析
原始权益人变更净回收资金投向已履行规定的程序，变更后的净回收资金投向符合有关要求。该事项仅涉及原始权益人、与本基金及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无直接关系，因此对本基金的收益分配、资产净值、交易价格等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本公告内容已经本基金原始权益人确认。

五、其他说明事项

截至目前，本基金投资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基金投资的“卖者自危”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不动产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自主判断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判断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3日

关于汇添富彭博中国政策性银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线上直销系统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9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彭博中国政策性银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彭博债 1-3 年		
基金代码	01232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0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规范》		
申购赎回日期	2026年09月23日		
转换转入日期	2026年09月23日		
下基金名称及申购费率	汇添富彭博债 1-3 年 A	汇添富彭博债 1-3 年 C	
下基金名称及申购费率	012329	012329	
基金申购费率及网上直销业务	是	是	

2 日常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暂停申购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视情况对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限制

1.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线上直销系统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但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对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不设上限，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2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2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 当发生申购申请时，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暂停申购时除外。

4.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申购费率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除法律法规及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化的申购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可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特定投资群体申购本基金的销售机构。

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为每笔 500 元。对于其他投资者及未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随金额增加而递减。投资者若一天之内如果有 multiple 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具体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0.50%
100 万元 < M < 300 万元	0.30%
3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15%
M ≥ 5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百嘉百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6年9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发布了《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百嘉百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于2026年9月22日发布了《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百嘉百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百嘉百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百嘉百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一）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二）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三）会议的表决方式：通讯方式。

（四）会议的召集人：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五）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六）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七）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八）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九）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十）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十一）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十二）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十三）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十四）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十五）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十六）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十七）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十八）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十九）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二十）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二十一）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二十二）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二十三）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二十四）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二十五）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二十六）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二十七）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二十八）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二十九）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三十）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三十一）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三十二）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三十三）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三十四）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三十五）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三十六）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三十七）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三十八）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三十九）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四十）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四十一）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四十二）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四十三）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四十四）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四十五）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四十六）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四十七）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四十八）会议的召开地点：无。
（四十九）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五十）会议的召开时间：自2026年9月22日起，至2026年10月22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表决截止时间为准）。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购；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办理申购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规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1 日常转换转入业务

4.1.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上述基金赎回后的转换费用如下：
（一）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的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赎回费率的约定。

（二）申购补差费用

当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 = 转出份额 × 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 = 转出确认金额 × 赎回费率
补差费 = (转出确认金额 - 赎回费) × 补差费率 - (1 + 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 = 转出确认金额 - 赎回费 - 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 = 转入确认金额 / 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4.2 其他与转换转入相关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内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本基金的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0.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基金份额期间该基金份额不足0.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线上直销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含跨TA转换转入）业务。

5.1.2 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各直销销售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公开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 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开展。
3.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开展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主动与各销售机构协商费率优惠。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及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识知基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3日

渤海汇金汇增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9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渤海汇金汇增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渤海汇金汇增利 3 个月定期
基金代码	006027
基金上市日期	2017年10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募基金	1. 基金名称：渤海汇金汇增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 基金简称：渤海汇金汇增利 3 个月定期 3. 基金代码：006027 4. 基金上市日期：2017年10月26日 5. 基金管理人：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基金销售机构：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 基金募集期间：2017年9月24日至2017年10月20日 9. 基金募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100亿元） 10. 基金募集对象：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11. 基金募集方式：公募发行 12. 基金募集渠道：通过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证券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等渠道进行募集 13. 基金募集费用：基金募集费用按照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14. 基金募集公告：基金募集公告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等进行披露 15. 基金募集说明：基金募集说明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等进行披露 16. 基金募集风险：基金募集存在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者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17. 基金募集其他事项：基金募集的其他事项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等进行披露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9月23日
除息日	2026年09月23日
权益分配日期	2026年09月2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册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发放形式	现金红利
红利发放日期	2026年09月24日
红利发放渠道	通过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证券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等渠道进行发放
红利发放费用	无
红利发放公告	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等进行披露
红利发放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等进行披露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1. 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 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日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4. 本基金收益分配前基金净值不能低于面值，不会使基金份额净值低于面值，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影响基金投资收益。

5. 投资者可以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117177）咨询相关事宜。

6.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23日

渤海汇金兴荣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五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9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渤海汇金兴荣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渤海汇金兴荣一年定期
基金代码	006028
基金上市日期	2017年10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募基金	1. 基金名称：渤海汇金兴荣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 基金简称：渤海汇金兴荣一年定期 3. 基金代码：006028 4. 基金上市日期：2017年10月26日 5. 基金管理人：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基金销售机构：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 基金募集期间：2017年9月24日至2017年10月20日 9. 基金募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100亿元） 10. 基金募集对象：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11. 基金募集方式：公募发行 12. 基金募集渠道：通过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证券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等渠道进行募集 13. 基金募集费用：基金募集费用按照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14. 基金募集公告：基金募集公告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等进行披露 15. 基金募集说明：基金募集说明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等进行披露 16. 基金募集风险：基金募集存在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者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17. 基金募集其他事项：基金募集的其他事项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等进行披露

注：本次